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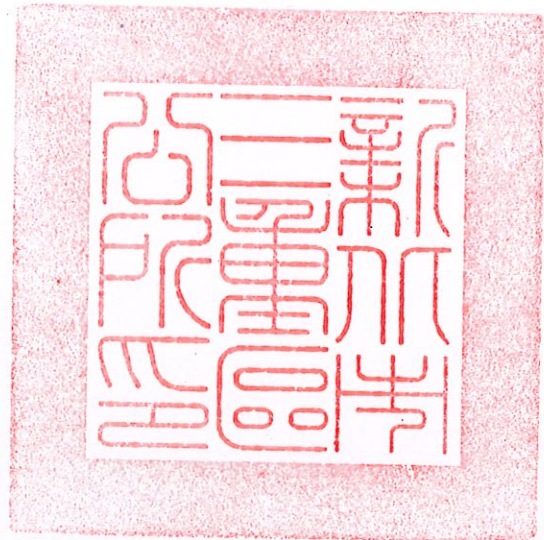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三重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重民字第114219404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民眾蕭志浩君（身分證字號：Y120○○○○○○○，籍設：新北市三重區六福里中正北路3弄○巷○號○樓），於114年11月11日因高血壓引發心臟衰竭往生於新北市私立福寶護理之家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1月24日新北社工字第11423777181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蕭君大體暫放至本市殯儀館。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王坤南